

我的二哥

○蒋念文

父母和大哥走后,故乡于我,只剩下二哥那一个落脚点。

家里兄弟六个,我最小。为了区分,从小我便“大哥”“二哥”“三哥”“四哥”“五哥”地叫。“二哥”这个称呼,我叫了五十多年。

那天老家来消息,二哥进了重症监护室,我的心不由得揪紧了一圈。

侄女婿最早发现二哥情况不好。侄女让其去送米糍,不见回声,上楼一看不得了,赶紧叫人。

三哥、四哥一起推了车,送二哥到村头的车里,一个多小时后到了县医院,送急诊,转重症。医生的语气沉重,说人体的堡垒是从血液里开始崩溃的,医术终究有限。在重症室的第三天早上,医生建议接管回家。到家那天下午三点,二哥停止了呼吸。

我赶到床前,摸了摸他的额头,又拽了拽他那尚存余温的手,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掉。

二哥年长我十八岁。记忆里,他在县化肥厂工作,每次回家,都是我开心的时候。他坐在八仙桌旁与父亲拉家常,我会喜滋滋地接过他给的苹果,先闻闻香气,再小口小口地吃,一个苹果能从他家里吃到村头。

我是他的小跟班。在乡中读书时,他问我需要什么,我说想要个铅笔盒和《新华字典》。他便从县城给我带

来了。后来我到县城读淳中,想家时,我就往二哥那里跑。等不及厂里的车,我就抄小路翻山过去。我最爱吃他食堂里的大白馒头,用他的饭票一次买上九个,坐在他房间里,一边看书一边掰着吃。

晚上,我们挤在他那张单人床上。他睡那头,我睡这头。有一次,聊起年届六十的父亲,想到操劳一生的父亲终将先行离我们而去,我不禁潸然泪下。黑暗中,兄弟俩沉默无言,我捂着被角,好久才睡着。

在二哥身边总有好玩的事。或是跟他去拔小竹笋,或是提了长柄鱼又到千岛湖水边叉鱼,或是夜里去打野兔。有个周末,他带我上山打猎。我们穿过厂房区,钻进丛林。忽然“嘣”的一声巨响,一只野猪直窜下来。我站在坡下,他在上面吓得大叫:“念文哎——”听到我的应答,他才缓过神来,原来是柴草羁绊了扳机,让铳走了火。惊魂未定的我们,赶紧撤了回去。

大学毕业后,我分配到乡中教书。二哥调到铜山铁矿,我们相隔一个盘公岭。

他从矿上出来,必来我这里歇脚,喝点酒再回家。二哥爱喝酒,他整治了野兔肉下酒,自己倒满后,也给我碗里倒点。我小咪一口,喉咙像着了火,不由得蹙眉伸舌。二哥笑了。我的

酒,是二哥教的。现在,什么酒我都能小酌一点。

即便成家后,二哥从厂里回来,也总要和父亲喝上一顿,聊上一席家常。酒类不限,以白酒为主。他也喜欢过年过节时在兄弟家轮着喝酒。酒喝多了,话就多了,嗓门自然也提高了。二哥干的都是体力活,他说喝酒解乏。二嫂难产亡故后,他的酒量大增,曾一度失控。每次回家,他总是先到村前二嫂的墓地,回到家时已醉成泥人。

除了喝酒,下棋也是二哥教我的。一开始我看他与四哥下,后来他教我。下不过时,他就让着我。后来,他年纪大了,身体不好,已很久没下棋了。两个月前,二哥刚生病时,趁他来县城看病,我拿出象棋,我们在家里一连下了四局。他赢了一局,开心地笑了。

二哥的后半生是孤独的。二嫂亡故后,二哥曾有过两段婚姻,但最终都分道扬镳了。

虽然独门独户、一人一房,但二哥始终把生活打理得生动活泼。为了改善生活,他动手建池塘养鱼,添置蜂桶养蜂;下溪捉鱼,捡拾乌蚶;上山挖冬笋、毛竹笋,拔小竹笋。冰箱冰柜里存放着村里买来的土猪肉、野味。

他知道自己脚力不足,就鼓励自己多吃猪蹄;知道痛风,就减少豆腐的

食入量;知道吸烟有害,就把烟戒了;后来知道自己血压偏高,就尽量少喝酒了;知道孩子不在身边,就利用好医保条件多上医院……

他养过三四只鸭子,每天能收新鲜鸭蛋,但鸭子常误食农药,最终不了了之。后来改养猫咪,大女儿提供了一两只,又繁殖了几只,他成了“小猫大队长”。出门进门都有猫咪相随,驱散了寂寞,也操了不少心。他关心国际热点的习惯一直没变,一开电视就看新闻频道,见面常聊台海局势、俄乌战争、巴以危机,关心外交部长的发言。一开手机就喜欢听歌手云飞热情奔放的曲子,一时找不到就要我帮着找。我找出来放在微信聊天界面上,他一点就能听到。

前几年,我在老家的房子要拆了重建,五哥要我共建,我常年在外地,就全权委托二哥监管。他爽快地答应了。很快我便有了半幢新房。我对二哥说:“你随便住。”于是他把席梦思床搬到我的新房楼上,建了卫生间,安了洗衣机。他的按摩椅和农具也放在我这边,连他养的猫咪也常来光顾,来去自如,甚至蹿到我床上,留下一串串脚印。这样的情况持续了十多年,直到他年纪大了,为了持续方便,才在自家屋后另建了一个卫生间。

他生病住院时,郑重地要把把整塘

送给我。我一笑了之,觉得兄弟之间不需要回报。但他是认真的。今年秋季持续高温,住院了还牵着打理整塘,回家后立即购买来抽水泵抗旱。病倒的前一天,他还在张罗这事。

作家刘震云说:健康是存款,快乐是利息。我想二哥是懂的。他看得通透,该吃吃该喝喝,爱锻炼,讲卫生。年轻时,他爱游泳,我曾亲眼见他从小化厂轮船码头游到对面岛上,再游回来。老家的房间里,我还珍藏着一副铁哑铃,是二哥从矿上给我背来的礼物。四个铁球焊成,三十斤重,他希望我教书之余多锻炼身体。

陪伴是晚年最大的奢侈品。于是,逢年过节我就赶去看他。他高兴地拿出冰箱里好吃好喝的,招待我们。临走时,非要我们带上几瓶蜂蜜、几块冬笋、几个南瓜西瓜,地里的辣椒随便摘。我顺从了他的安排。听说我要回家,他就主动告诉我哪里有小竹笋,哪段溪里有鱼可抓。有次,听说我们要采野草莓、拔笋,他就带我们上山。拔笋时我不小心摔了一跤,他连忙上楼取来膏药,帮我涂在手掌上……

世间再无二哥。他养的那些小猫依然会在门前等待着他回来。屋后的蜂桶里,飞走的蜜蜂,又嗡嗡地飞回桶里,盘旋着,寻找着什么。只是,楼空了。

如期而至的温暖

○汪晖

夏长秋短,虽然今年的高温天很长,但深秋还是来了。大风和秋雨,让气温一下子下降了很多。天气一冷了,就会让人想念温暖的东西。

坐在下班回家的地铁上,手机上突然跳出一个快递的信息,我思前想后,“这个时间,谁会给我寄快递呢?会寄什么东西给我?”思绪飞快地旋转,但没有想到结果。

晚上回到家,跟我妈说:“明天可能有我的一个快递,你注意帮我收一下。”一件小事,我也就没有放在心上。晚上8点多,一阵急促的敲门声,我赶紧开门。快递小哥说,“东西放门口了,有点大,你自己搬吧。”我一看,是一个大的纸箱子。我抱进房间,急切地想看看是谁给我寄的东西。

我看到箱子上的寄件人的信息,一看是从浙江我原先工作的地方寄来的,心里就突然知道了答案。打开箱子,里面是当地的特产,红糖做的各种冻米糖、芝麻糖、小麻花等等。每年入冬以后,当地都会有人会做这些传统美食,是祖祖辈辈流传下来的,也是在物质不丰富的年代,大家过年时走亲访友的礼品。

寄东西的是我的好朋友、老同学老周,他皮肤黝黑,精瘦精瘦的,酷爱跑马拉松。老周是和我高中、大学的一个班的,毕业后又在一起工作。只是后来,工作需要我去了另外一个城市工作。而他却在那里扎根、娶妻、生子。

前几年,老周调到当地郊区的一个镇上工作,有了更多接触农村中人和事的机会,自然就知道当地的这些传统小吃。而令我万万没有想到的是,他会买这些吃的寄给我。他是个朴实而直接的人,说直白的话就是“情商”不高。但就是这样,我们的友情才坚不可摧。“直截了当、有啥说啥”也算是我们性格中的共同点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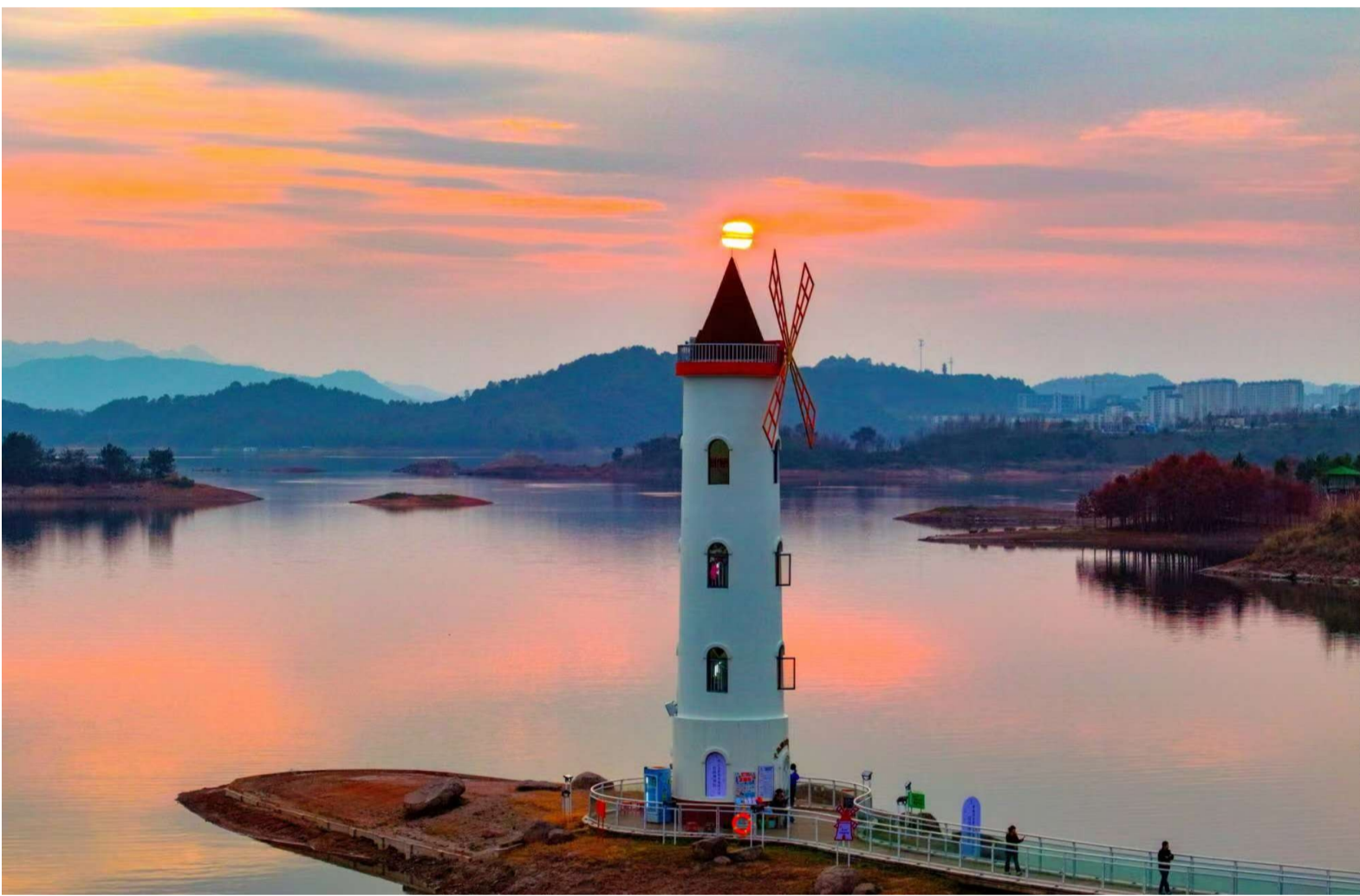
以前上学和工作时,我们无话不谈,彼此都很了解。他能吃苦、嗓门大,干起活儿来风风火火,而我却与他不同。他脾气火爆一些,我则温和一些,但我们骨子里都有着一股子“倔劲”和不服输的劲头。

自从在两个城市工作后,我们直接见面、聊天的机会就变得越来越少。生活将两人固定在不同跑道上,越拉越远。每年只有“五一”“十一”“春节”等几个大节日,我们才会相约回到浙西那个生我们养我们的县城,一起聊起当年的快乐和这些年的不易。

想着这些,我拨通了老周的电话。“东西是你寄的吧?”“哈哈,我想给你点惊喜。让你感受到冬天的温暖。就你这么高中和大学同学了,我以后每年都给你寄。”电话那头,我分明感受到老周的兴奋和开心,就如同我们年轻时一样。笑声是那样的清澈和纯真。

那晚,我们在电话里聊得时间不长。他家里还有二胎的孩子,时不时会来“找点事”,让我们的通话断断续续。快到结束通话时,我们也学着原先大人物的礼貌,“有空带着家人来玩。”“明年还给你寄吃的。”“好的,我等着你的如期而至。”

看着这一箱子的小吃,我感觉这个冬天不会冷。



杨波 摄

冬天的样子

○程倩

天气冷了。忽然想起李白的那句“冻笔新诗懒写,寒炉美酒时温”,不正是冬日最熨帖的写照嘛:天寒地冻,连才情都愿敛起锋芒,转而投向炉火与酒香的实在慰藉。怪不得有人说,冬天的“懒”并非怠惰,而是与天地共息

的智慧,是将心神由外转为内养的安然。于是,在寒冷的清晨,没有比一碗自己熬煮的粥更朴素的犒赏。任由厨房里热气腾腾,就是为了感受米香和蒸汽笼罩的快乐。米与水在慢火中交融、翻滚,米粒开花,熬出稠厚的米油。当那口温热软糯滑过喉咙,不仅暖了身,更安抚了冬日的寒冷。

接着启动烤盘,烤几根甜得发腻的红薯或一碟简单的黄油饼干。看着食材在暖黄的灯光下渐渐变得焦黄蓬松,浓郁的甜香和奶香瞬间弥漫开来,充盈着整个空间。这香气,是我喜欢的味道。是家的味道,是人间烟火气。

冬日的阳光,慷慨又吝啬。当它穿过玻璃,在室内投下明亮的光斑时,我便格外珍视。此刻,我坐在阳台的户外椅子上,拿一本闲书,仰面躺进这片光里。阳光如金箔覆于眼睑,暖意渗透肌肤,直达骨髓。此刻,外面的任何声音都影响不了我的思绪,唯有书页轻响,与自己的呼吸声。

蚀刻,简练,清楚。冬天的树,落尽了所有的叶子,为了不受风的摇撼。冬天的树,轻轻地,轻轻地呼吸着。冬天的树在静静的思索。我坐在一棵冬天的树下,细细感受树干树叶带给我的呼吸和能量。这些细微的风景,是冬日写给城市的散文诗,等待着我们去拾取。

许是南方不经常看到积雪,于是乎心里想着某天飘雪的情景。记得小时候江南的雪,可以埋到我的小短膝盖。那时候的冬天,天寒地冻,比现在冷多了。冰凌挂在屋檐上,叔叔会敲下干净的几根放在脸盆里,让我们添几口过过瘾。但只要有了太阳,老人们便会搬了小板凳,聚在背风的墙根下,一坐就是大半天。他们不怎么说话,就那样眯着眼,任由阳光晒着。

那时候的我不懂,现在才明白,那是一种来自远古来自生活

的智慧,是一种与天地自然交换能量的行为。他们不是在“熬”冬天,他们是在和冬天一起呼吸,在用身心储存阳光,用以对抗漫长的寒冷。不怕冷的孩子们,在大人的协助下堆雪人,雪孩子诞生了,用纽扣做的眼睛那么亮,胡萝卜鼻子憨憨地红着。我们心里也升起一种透明的快乐。

“当你不再追赶时间,时间便会为你停留,这是生活最慷慨的馈赠。”当我看见这句话的时候,心里便生出了许多感慨。

又在家添置了腊梅和水仙,坐在阳台上,坐在我的那些花花草草旁边。此刻,真有“我别无所求,只想被阳光晒透”的况味。我爱这具体又平凡的时刻。

日子虽然琐碎,但依然值得热爱。很多事,依然值得坚持。“当华美的树叶落尽,生命的脉络才历历可见。”虽已冬天,随喜,祝愿。